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关于*ST 海医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监管 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览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自查，公司 2021 年度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2021 年度累计发生额 575,051,084 元，截至公告日占用余额 108,619,278.36 元（其中，本金 95,000,000 元，资金利息 13,619,278.36 元）。
- 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后，公司对联营企业上海禾风医院有限公司的债权本金及利息合计 467,502,486.13 元（其中债权本金 440,693,624 元，利息 26,808,862.13 元）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到期。由于禾风医院的控股股东上海览海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根据 2022 年 1 月新修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在上述债权到期后未能及时收回，已形成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截至公告日，为偿还前述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览海控股及关联方已制定还款方案。览海控股将于不晚于公告日后一个月内归还上述占用的资金及应计的资金利息。
- 截至公告日，公司与禾风医院以及相关各方就公司对禾风医院到期债权的解决方案仍在磋商中，拟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敦促禾风医院还款，要求览海集团承担连带还款义务，出售禾风医院股权及债权以及要求禾风医院出售资产归还公司债权，推动禾风医院各方股东通过同比例债转股方式解决历史债权问题等方式解决上述债权问题。

- 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暂时无法履职，本次自查工作公司管理层未能与其取得联系，且本次自查发现控股股东关联方复杂，截至目前，公司的自查工作仍在持续进行中，公司暂时无法确认是否存在尚未核查出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其他违规情形。公司将持续履行核查义务。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ST海医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以下简称“《工作函》”）。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对《工作函》提出的要求进行逐项落实，现按照工作函的要求，对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全面自查，是否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规问题。如是，公司应当尽快披露相关问题发生的背景、原因、占用方、具体方式、金额、具体责任人和拟采取的解决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披露自查过程。请全体董事发表意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新增侵占上市公司利益。对于查实的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问题，我部将依法依规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问责。

回复：

（一）公司管理层自查情况

2021年4月8日，公司年审会计师在年报初稿中提出存在几笔可疑资金，涉嫌大股东资金占用。4月10日，公司管理层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汇报了年报初稿意见及形成意见的主要事项，其中包括上述涉嫌资金占用事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要求公司尽快召开临时董事会监事会通报相关情况。4月12日，公司向中海集团派驻董事、监事汇报了年报初稿意见。4月13日，根据审计委员会主任和其他董事要求，公司召开临时董事会监事会通报年报初稿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获悉上述情况后，高度重视，第一时间要求彻查，期间独立董事、中海集团派驻董事监事及部分董监事多次以工作函、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监事会等方式要求公司依法合规进行自查，并向监管机构报告。

根据要求，公司就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牵头，组织了自查，一方面，对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 20 万元以上的对外资金支出进行了排查，对存疑资金支出及 500 万以上的大额资金支出进行了逐笔核查，核查资金支出对应的交易情况以及收款方情况。另一方面，公司向控股股东发函，要求核查存疑资金支出的收款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览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览海控股”）就公司要求核实的情况进行了自查，确认是否与前述收款方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的情况。

1、2021 年度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核查情况

（1）资金占用概述

经自查，公司 2021 年度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2021 年度累计发生额 575,051,084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占用余额 108,253,445.03 元（其中，本金 95,000,000 元，资金利息 13,253,445.03 元）。截至公告日，占用余额 108,619,278.36 元（其中本金 95,000,000 元，资金利息 13,619,278.36 元）。

公司发现并确认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后，公司积极与览海控股沟通，督促览海控股制定切实可行的还款方案，尽快归还占用的资金，并支付应计的资金占用利息。

截至公告日，为偿还前述占用资金，览海控股及关联方正积极筹集资金，进行现金归还，目前已制定了还款方案。览海控股将于不晚于公告日后一个月内归还上述占用的资金及应计的资金利息。公司将及时披露整改进展情况。

（2）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

I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览海西南骨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骨科医院”）根据合同约定及骨科医院总承包方的付款指令，将应付总承包方的骨科医院工程款 130,300,248 元，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支付至上海景帅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帅建筑”）25,000,000 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于 2021

年1月7日、2021年3月2日支付至上海顺洲水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洲水利”）65,300,000元、40,000,248元。该事项未经董事会审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款项支付已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经览海控股函告，（1）景帅建筑为览海控股的业务合作方，景帅建筑于2021年1月4日，将25,000,000元划至览海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上海宗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宗昆实业”）。宗昆实业于2021年12月22日，将25,000,000元归还至景帅建筑，并由景帅建筑于同日支付至骨科医院总承包方。（2）顺洲水利为览海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此前，览海控股未向公司披露与顺洲水利的关联关系。顺洲水利于2021年12月9日、17日、24日分别将40,000,248元、50,000,000元、15,300,000元支付至骨科医院总承包方。

根据上述核查情况，宗昆实业与顺洲水利阶段性使用了公司的资金（具体如下表所示），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总承包方。截至公告日，宗昆实业使用的资金已按照年利率6%支付相应的资金占用利息。对于顺洲水利使用的资金，览海控股将根据上述资金使用时间，按照年利率6%，向公司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占用方	占用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情况	
			本金	利息
上海宗昆实业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2021年12月22日	25,000,000元	是	是
上海顺洲水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日-2021年12月9日	40,000,248元	是	否
	2021年1月7日-2021年12月17日	50,000,000元	是	否
	2021年1月7日-2021年12月24日	15,300,000元	是	否

II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1年2月28日与上海禾风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风医院”）签订《借款协议》，同意向禾风医院借款70,000,000元，借款期间2年，利率年化6%，借款用途为禾风医院的项目建设和日常运营，不得挪作他用。该笔借款是按照公司和控股股东持有的禾风医院股权比例同比例提供。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公告了上述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2021年3月31日，公司一次性向禾风医院支付了70,000,000元股东借款，未按照董事会公告中“根据禾风医院实施项目实际建设进展需要在未来12个月内分批出借”实施。

经览海控股函告，禾风医院于2021年3月31日将159,100,000元（含公司提供的70,000,000元借款）支付至顺洲水利，并与顺洲水利签订了《总承包工程合同》。经穿透核查，顺洲水利将上述资金分多笔划拨至览海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禾风医院未遵守公司董事会审议方案及公告中对资金的使用要求，未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约定合理使用公司提供的股东借款，形成览海控股及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如下表所示）。截至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回上述借款。公司已要求览海控股及禾风医院提前归还上述股东借款，并按照借款协议约定，按照年利率6%支付资金利息。

占用方	占用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情况	
			本金	利息
上海顺洲水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至今	70,000,000元	否	否

III 2021年3月26日，公司与上海东滩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滩湾房产”）签订《览海崇明疗休养项目不动产买卖合同》，拟购买崇明不动产布局疗休养项目。2021年4月1日，公司向东滩湾房产支付购房意向金63,095,836元。本次交易未经董事会审批，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履行了相关内部审批程序。后因过户条件未具备，公司与东滩湾房产解除合同，并于2021年6月30日收回购房意向金63,095,836元，于2021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29日共收到前述购房意向金对应的资金利息788,697.95元。

经览海控股函告，东滩湾房产为览海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此前，览海控股未向公司披露与东滩湾房产的关联关系。东滩湾房产阶段性使用了公司资金（如下表所示），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并依照补充协议约定，按照年利率5%支付了资金利息。

占用方	占用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情况	
			本金	利息
上海东滩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日-2021年6月30日	63,095,836元	是	是

IV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览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览海企业”）拟以35,551.67万元购买昆明锦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锦慧”）持有的部分商务办公楼，

打造医疗健康产业综合体项目，部分面积用于公司开设诊所，部分面积用于引进其他医疗机构。公司在开展前期调研和可行性研究，以及完成资产评估工作后，经过审议程序于2021年6月1日公告了上述对外投资暨购买资产事项。股东董事、监事在事项审议前曾向公司管理层要求核实是否是关联方以及要求公司补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答复不是关联方并补充了可研报告。

览海企业按照与昆明锦慧签订的《昆明锦慧金融中心不动产买卖意向金合同》于2021年5月31日和2021年6月1日，分别向昆明锦慧支付90,000,000元和16,655,000元购房意向金。昆明锦慧收到上述资金后，于2021年5月31日将90,000,000元拨至览海控股实际控制的云南申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泽房地产”），其余资金由昆明锦慧使用。后因交易双方就资产购买事项的部分条款未能达成一致意见，且标的资产取得预售许可证的时间滞后，不能满足公司运营需求，览海企业与昆明锦慧取消交易。览海企业于2021年6月30日收回购房意向金106,655,000元，于2021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31日共收到前述购房意向金对应的资金利息合计442,082.64元。该交易具有商业实质，也未损害公司利益。

经览海控股函告，昆明锦慧为览海控股的业务合作方，览海控股对其具有重要影响力，申泽房地产为览海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申泽房地产阶段性使用了公司资金（如下表所示）。此外，基于谨慎性原则，昆明锦慧阶段性使用的资金公司亦认定为览海控股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此前，览海控股未向公司披露与昆明锦慧的关系。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并依照补充协议按照年利率5%支付了资金利息。

占用方	占用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情况	
			本金	利息
云南申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5月31日-2021年6月30日	90,000,000元	是	是
昆明锦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日-2021年6月30日	16,655,000元	是	是

V 2021年6月30日，公司与成都瑞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瑞宏”）签订《关于成都融吉投资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意向协议》，拟收购成都瑞宏持有的成都融吉投资有限公司99%股权，以间接收购成都融吉投资有限公

公司控股的持有互联网医院牌照的成都言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并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向成都瑞宏支付收购意向金 180,000,000 元。成都瑞宏不是公司关联方，该事项未提交董事会审议。后因交易条款未达成，公司与成都瑞宏取消交易。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10 月 8 日（9 月 30 日成都瑞宏划出）收回上述收购意向金。

经览海控股函告，成都瑞宏为览海控股的业务合作方，成都瑞宏收到上述意向金后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将 180,000,000 元出借给览海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上海荃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荃兜”）。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览海控股将根据资金使用时间，按照年利率 6%，向公司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占用方	占用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情况	
			本金	利息
上海荃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8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140,000,000 元	是	否
上海荃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8 日-2021 年 10 月 8 日	40,000,000 元	是	否

VI 202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览海西南骨科医院有限公司，经过招投标程序后，与骨科医院总承包人及专业承包人上海海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华工程”）签订室内装饰工程合同，合同总价款 58,892,559 元。2021 年 10 月 21 日，骨科医院按照合同约定向海华工程支付 2,500 万元备料款，海华工程 10 月 26 日开具了 2,500 万元增值税普通发票。该事项未经董事会审批，公司履行了相关内部审批程序。

经览海控股函告，海华工程 10 月 21 日将 2,275 万元出借给昆明刘振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刘振商贸”），刘振商贸为览海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刘振商贸上述借款行为形成了览海控股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如下表所示）。截至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回上述资金。基于谨慎性原则，刘振商贸上述资金占用金额按 2,500 万元计，公司已要求览海控股及时归还上述资金，并按年利率 6% 支付资金利息。

占用方	占用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情况	
			本金	利息
昆明刘振商贸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1 日至今	25,000,000 元	否	否

(3) 责任认定及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①责任认定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览海控股未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及时向公司披露关联方信息；未遵守公司财务资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最终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是上述违规事项的主要责任人。

公司目前正在进一步核查资金占用相关情况，将结合进一步核查情况，进一步明确占用事项具体责任人、决策人，并对外公告，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②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公司发现并确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后，公司积极与览海控股沟通，督促览海控股制定切实可行的还款方案，尽快归还占用的资金，并支付应计的资金占用利息。

截至公告日，公司管理层自查发现的控股股东及关联方 2021 年度非经营性占用的资金，除公司对禾风医院的 7,000 万股东借款，以及公司支付给海华工程的 2,500 万工程款，其余占用资金已由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 2021 年内归还，部分已归还的资金已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对于前述剩余尚未归还的本金，以及已归还本金但尚未支付的资金占用利息，截至公告日，览海控股及关联方正积极筹集资金，进行现金归还，目前已制定了还款方案。览海控股将于不晚于公告日后一个月内归还上述占用的资金及应计的资金利息。公司将及时披露整改进展情况。

2、2022 年度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核查情况

公司 2020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禾风医院 51%的股权和 51,178.04 万元债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览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览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本次交易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实施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的公告》。本次交易完成后，

公司在禾风医院的债权余额 44,069.36 万元。

该项债权本金及利息合计 467,502,486.13 元（其中债权本金 440,693,624 元，利息 26,808,862.13 元）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到期。该债权到期后未归还，按照原有协议约定 6%年利率，截至公告日，利息 33,566,164.36 元。该债权系公司 2016 年承债式受让禾风医院原股东对禾风医院的股权及债权形成，资金未流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

由于上述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实施完成后，禾风医院的控股股东上海览海为公司关联方，根据 2022 年 1 月新修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在上述债权到期后，不能及时收回债权形成了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已多次敦促禾风医院、上海览海和览海控股，要求积极筹措资金支持禾风医院归还公司的上述债权。

截至公告日，公司与禾风医院以及相关各方就上述债权的解决方案仍在磋商中，拟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敦促禾风医院还款，要求览海集团承担连带还款义务，出售禾风医院股权及债权以及要求禾风医院出售资产归还公司债权，推动禾风医院各方股东通过同比例债转股方式解决历史债权问题等方式解决上述债权问题。

公司将尽快形成上述到期债权的解决方案，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暂时无法履职，本次自查工作公司未能与其取得联系，并进行核查确认；本次自查发现控股股东关联方复杂，截至目前，公司的自查工作仍在持续进行中，公司暂时无法确认是否存在尚未核查出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其他违规情形。公司将持续推进核查工作，若后续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将积极敦促览海控股，制定明确的、可实施的还款方案，尽快归还已经核查出的 2021 年度占用的资金余额，并支付应计的资金利息。

公司将以此为戒，认真吸取教训，完善内控制度，强化风险责任意识，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责任和守法合规意识，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公司法》、

《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规，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公司年审会计师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的核查意见如下：

1、关于 2021 年度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核查情况

在对览海医疗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通过执行关联方资金往来相关的审计程序，包括检查相关交易事项的资金收支流水、凭证、合同等资料，发现上述公司管理层自查情况中涉及资金往来疑似为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并在审计报告初稿意见中予以说明，并提示公司及时进行自查。目前公司管理层及关联方通过自查，已经确认上述事项为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我们认可公司管理层“2021 年度累计发生额 575,051,084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占用余额 108,253,445.03 元（其中，本金 95,000,000 元，资金利息 13,253,445.03 元）。截至公告日，占用余额 108,619,278.36（其中本金 95,000,000 元，资金利息 13,619,278.36 元）”的自查情况。

2、关于 2022 年度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核查情况

经我们核查，公司对禾风医院的债权本金及利息合计 467,502,486.13 元（其中债权本金 440,693,624 元，利息 26,808,862.13 元）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到期。由于禾风医院的控股股东上海览海为公司关联方，根据 2022 年 1 月新修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在上述债权到期后未能及时收回，已形成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另外，虽然我们核查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但通过览海控股提供给公司的电子版资金流向资料显示公司关联方关系较为复杂，我们无法执行相关程序以确认公司是否还存在其他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三）公司董监事的意见

1、我们认可公司年审会计师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的核查意见。

2、我们认可目前管理层自查的态度，全体董监事也严厉督促管理层积极自

查：“本次自查发现控股股东关联方复杂，截至目前，公司的自查工作仍在持续进行中，公司暂时无法确认是否存在尚未核查出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其他违规情形。”

3、同时，非管理层董监事在不明确自查具体过程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及关联交易方关键责任人（如 CFO），无法确管理层的提供相关非法占用事件的界定，包括性质、内容、金额等。

4、独立第三方的核查意见，受限于调查中查证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尤其是管理方的配合及有效沟通和落实。目前，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表述为“虽然我们核查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但通过览海控股提供给公司的电子版资金流向资料显示公司关联方关系较为复杂，我们无法实施现场核查和视频核查程序，无法确认公司是否还存在其他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5、对于上述资金占用问题，董监事明确要求公司要从保护上市公司利益、保护各方股东利益以及中小股东利益出发，督促公司实际控制人拿出明确的、且可实施的解决办法，并严格落实。

二、根据公告，从 2022 年年初至今，公司董事长密春雷一直未能正常履行职责。请公司及相关方认真核实并及时披露有关情况，充分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风险，维护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2022 年年初以来，公司先后两次收到董事长密春雷先生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密春雷先生因个人原因，暂不能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推荐并授权公司董事倪小伟先生履行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会已根据公司章程履行了推举程序。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2022 年 4 月 12 日进行了信息披露。

公司高度关注密春雷先生不能正常履职的情况，多次向控股股东及密春雷先生家属核实了解相关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获悉任何关于密春雷先生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鉴于公司不能跟密春雷先生取得及时联系，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根据后续核实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近期通过查阅公开信息，获悉览海控股旗下的部分股权处于质押或冻结

状态。公司将充分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风险，维护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股票目前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公司认真做好 2021 年年报编制及披露工作，配合年审会计师出具审计报告，按时披露年报，及时、充分提示退市风险，避免误导投资者。如相关事项可能导致公司股票退市，请立即对外披露，明确市场预期。

回复：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览海医疗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根据公司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和信会计师事务所预计为公司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到的保留意见事项主要包括：收入的确认、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以及公司对禾风医院债权的可收回性等事项。

公司预计将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若最终公司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或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第 9.3.11 条规定的其他情形，则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届时公司股票将于年报披露之日起开始停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